

## 北京鼎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减持及未来减持计划的 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鼎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鼎汉技术”或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、董事——阮寿国先生的减持通知，因其偿还贷款等财务需要，在 2016 年 4 月 21 日至 2016 年 4 月 22 日期间，减持公司股份 1000 万股，占公司截止本公告披露前一交易日总股本的 1.89%。

### 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#### 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日期	减持方式	减持数量（股）	减持均价 （元/股）	占总股本比 例
阮寿国	2016-4-21	大宗交易	5,000,000	18.65	0.95%
	2016-4-22	大宗交易	5,000,000	18.93	0.95%

#### 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数量（股）	占总股 本比例	数量（股）	占总股 本比例
阮寿国	合计持有股份	84,819,276	16.07%	74,819,276	14.17%
	其中：无限售流通股	21,204,819	4.02%	11,204,819	2.12%
	限售股	63,614,457	12.05%	63,614,457	12.05%

## 二、未来减持计划

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两个月内，除本次已披露的减持股票信息外，阮寿国先生计划未来两个月内根据实际财务需求减持不超过 11,204,819 股公司股份，占公司截止本公告披露前一交易日总股本的 2.12%。

## 三、其他减持说明

1、本次减持主要为阮寿国先生偿还贷款等财务需要。

2、本次减持及未来两个月内减持计划将严格遵守《上市公司大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【2016】1号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的规定。

3、本次减持后，阮寿国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为 14.17%，仍为持有本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。

4、阮寿国先生在本次减持前无最低减持价格承诺等事项，本次减持未违反相关承诺。

5、阮寿国先生非公司的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阮寿国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减持及未来减持计划告知函》

**特此公告！**

北京鼎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